

#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

---

##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0年全市农业农村法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县（市）农业农村局、大通湖农业农村和水利局，高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全省农业农村法治工作要点》工作部署，我局制定了《2020年全市农业农村法治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各单位要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0年4月13日



# 2020 年全市农业农村法治工作要点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农业农村法治工作意义重大。全市农业农村法治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省市有关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依法治农、依法兴农、依法护农，以服务保障全市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要求，突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法制审查、普法宣传和法律服务等工作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依法履职尽责，大力推进农业农村法治建设，加强农业农村法治建设，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实施乡村振兴提供法治保障。

## 一、做好重大法治工作

1、积极参与益阳市人大，益阳市人民政府的立法活动。在立法工作中按照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善法善治的要求，及时组织起草、修订、讨论、调研等相关工作，完成好各项立法任务。

2、配合纪检监察部门对农业综合执法及在益阳市行使公权力的监督工作。

3、配合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对行政公益诉讼、民事公益诉讼、行政诉讼领域的司法工作。切实维护生态环境、资源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国有财产安全。保护好国家和社会的公共利益，保护好人民群众的权利。

4、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落实《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所相关的各项制度。对危害社会

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和社会管理秩序的犯罪行为必须刑事制裁，有效遏制在“三农”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

5、认真办理行政复议案件。依法审理和按时办结行政复议案件，坚持有错必纠，依法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

## 二、持续推进农业综合执法工作

6、继续深化农业综合执法改革。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农业综合执法改革的指导意见，大力推进农业综合执法改革，加快形成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

7、注重加强执法队伍和能力建设。积极组织人员参加省部级组织的农业执法培训班，增强人员队伍能力素质，适应农业综合执法改革需要。组织全市案卷评审与研讨交流工作，选拔优秀案卷，加强人员执法能力提升。加强执法人员如法网等学法用法学习，努力提升人员能力素质。

8、加强农资打假活动。抓住春耕、三夏、秋冬种时节，以种子、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农机等作为监督重点，组织开展农资打假活动。

9、建立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的各项管理制度。推行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推进农业综合执法。认真贯彻《湖南省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益阳市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为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提高监管效能，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制化、

便利化的营商环境，推行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推进农业综合执法。

10、推行网上办案和信用监管。执法机构和执法人员按时间节点完成全国农业综合执法信息共享平台注册，利用平台开展相关业务工作，实现在线即时监督监测，对执法办案全过程实行动态监督，及时公开农业处罚案件信息。

11、做好执法服务工作。积极调解涉农纠纷，依法化解矛盾，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

### **三、强化执法监督和农业农村普法**

12、加强农业行政执法监督。

加强农业农村执法监督，以明察暗访、交叉检查等形式不定期开展全市农业农村执法工作督查，加大重大案件督办力度。畅通行政复议渠道，依法办理行政复议案件。组织做好行政应诉工作。做好本级行政处罚案件审核和听证工作。

13、加强农业农村普法工作。

一是细化普法责任，全面实施“七五”农业普法规划，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新要求，开展工作落实情况督查。二是落实学法用法述法制度。举办1-2期局系统干部职工法治讲座；组织干部职工网上学法考法；建立领导干部述法制度，明确领导班子工作报告和领导干部考核述职中要围绕法治情况、重大事项依法决策情况、依法履职情况等进行述法。三是开展多种形式的普法活动。并结合4月“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法治宣传”活动、5月“农村法制宣传月”、如法网学法考法、

“12.4”宪法宣传日，法律颁布实施日以及农业农村系统相关的国内国际重大活动日。广泛宣传《农业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种子法》、《农业技术推广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办法》等法律法规。

#### **四、依法规范行政管理行为**

##### **14、开展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落实国务院制定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及湖南省人民政府制定的《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落实益阳市农业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加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依法举行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建立部门法律顾问制度。推进落实“三个清单”动态管理制度。加强“三个清单”落实工作的监督检查。

##### **15、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按照《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和《湖南省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规定，对拟发的机关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符合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报政府法制部门“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发布”，防止违规发布规范性文件。清理公告过期失效规范性文件。

##### **16、依法依规加强行政合同合法性审查。**

依法依规制定局系统行政合同管理办法，规范合同管理，防范合同风险。依法依规加强合同合法性审查，确保合同依法依规。

